

关于 2025 年第十九批房地产开发企业 资质审查情况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的决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4 号）和《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改革工作的通知》（湘建法〔2022〕59 号）等文件规定，我局对 2025 年第十九批 4 家房地产开发企业申请房地产开发资质认定的材料进行了审查，现将初审结果予以公示：

序号	属地	企业名称	申请事项	初审意见	备注
1	芦淞区	株洲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延续	合格	
2	天元区	株洲伊景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二级延续	合格	法定代表 人变更
3	芦淞区	株洲汇侨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二级延续	合格	
4	醴陵市	醴陵亿都房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二级延续	合格	法定代表 人变更

公示时间：202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任何有关单位及个人对企业申报资质情况有异议的，均可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反映，反映情况应实事求是，有具体事例内容。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

应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应署真实姓名、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31-28686992 邮 编：412000

联系地址：株洲市芦淞区新华西路 1101 号房地产大厦 502 室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 12 月 23 日

